

南阳市应急管理局

南阳市安全生产行政许可公告

〔2025〕12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七十条、《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原国家安监总局令第55号）第二十七条等有关规定，决定注销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南阳石油分公司高速公路唐河服务区北加油站等2家企业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附件：注销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企业名单



附件

注销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企业名单

序号	企业名称	证书编号	有效期 截止日期	注销原因	备注
1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南阳石油分公司高速公路唐河服务区北加油站	(豫R)危化经字[2024]00960	2027.1.14	依企业申请注销	企业通过河南省应急管理综合业务系统申请注销
2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南阳石油分公司高速公路唐河服务区南加油站	(豫R)危化经字[2024]00961	2027.1.14	依企业申请注销	企业通过河南省应急管理综合业务系统申请注销